

证券代码：605058

证券简称：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2025-042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资料已于2025年10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金华先生召集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及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最新法律法规规定修订《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调整董事会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延长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